

证券代码：301135

证券简称：瑞德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4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广东谷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德智能”）对广东谷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谷东智能”或“标的公司”）进行增资，并于近日与崔海涛、广州创域新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视星智科（深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视宸智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珩曜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玖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凯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凯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茗晖守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华睿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昱玑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博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标的公司签署增资协议。本次公司以自有资金对标的公司增资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55.5556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标的公司10.00%的股权，标的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经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签署各方的基本情况

（一）崔海涛

身份证号码：4130*****011

性别：男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二) 广州创域新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5 年 10 月 30 日

出资额：73.5955 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90-96 号（双数）901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海睿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礼仪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企业形象策划；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电影摄制服务；翻译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电视剧制作。

(三) 视星智科（深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5 年 11 月 5 日

注册资本：51.615525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科技中一路创益科技大厦 B2103

法定代表人：李星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礼仪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企业形象策划；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电影摄制服务；翻译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电视剧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四）广州视宸智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5 年 11 月 5 日

出资额：74.934914 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90-96 号（双数）902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海睿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礼仪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企业形象策划；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电影摄制服务；翻译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电视剧制作。

（五）广州珩曜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5 年 11 月 4 日

出资额：50.010616 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90-96 号（双数）901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海睿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礼仪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企业形象策划；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电影摄制服务；翻译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电视剧制作。

（六）广州玖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5 年 10 月 29 日

出资额：261 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 68 号 31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汤伟梅

经营范围：咨询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七）广州凯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4 年 1 月 3 日

出资额：3,101 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二路 79 号 B1 座 2110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华山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代表：庄文胜）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

事经营活动)。

(八) 广东凯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4年12月30日

出资额: 2,560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三座404-405(住所申报, 集群登记)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东瑞浩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代表: 钟文辉)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九) 广东茗晖守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21日

出资额: 2,831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三座404-405(住所申报, 集群登记)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茗晖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刘清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十) 珠海横琴华睿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1 年 11 月 5 日

出资额：10,000 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珠海市横琴新区琴政路 739 号 14 栋 1504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黎彬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礼仪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企业形象策划；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电影摄制服务；电视剧制作；翻译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十一）广州昱玑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5 年 11 月 6 日

出资额：61.815331 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90-96 号（双数）902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余卫双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礼仪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企业形象策划；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

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电影摄制服务；翻译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电视剧制作。

(十二) 珠海博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3年7月10日

出资额：390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广东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三塘村142号第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飞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十三) 关联关系或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协议签署各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亦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上述各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东谷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海涛

成立日期：2019年1月31日

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90号402-2房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

(二) 本次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崔海涛	100.0000	20.0000%	100.0000	18.0000%
2	广州创域新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5960	14.7192%	73.5960	13.2473%
3	视星智科（深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6155	10.3231%	51.6155	9.2908%
4	广州视宸智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9350	14.9870%	74.9350	13.4883%
5	广州珩曜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5013	6.9003%	34.5013	6.2102%
6	广州玖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05	0.6481%	3.2405	0.5833%
7	广州凯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4701	5.2940%	26.4701	4.7646%
8	广东凯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8372	4.7674%	23.8372	4.2907%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9	广东茗晖守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5810	5.3162%	26.5810	4.7846%
10	珠海横琴华睿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264	3.7453%	18.7264	3.3708%
11	广州昱玑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8155	12.3631%	61.8155	11.1268%
12	珠海博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815	0.9363%	4.6815	0.8427%
13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5.5556	10.0000%
合计		500.00	100.0000%	555.5556	100.0000%

(三)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 1-12月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 1-12月
资产总额	4,469.39	5,303.34
负债总额	3,351.83	2,434.24
净资产	1,117.56	2,869.09
营业收入	2,833.31	2,590.97
净利润	-1,916.03	-844.37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 其他情况说明

标的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标的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本次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协议内容中“公司”指谷东智能，“本轮投资人”指瑞德智能。

增资金额及比例	本轮投资人同意：受制于本协议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向公司支付增资款人民币 5,000 万元以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5.5556 万元，本轮投资人合计持有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 10.0000% 股权，本轮投资人所支付资金超过本轮投资人占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持股比例的部分（即合计人民币 4,944.444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增资款用途	本次增资所募集的资金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得用于委托贷款、股票交易及期货交易或其他用途。
付款方式及期限	本轮投资人本次支付的增资款合计人民币 5,000 万元，分两期支付。
缴付增资款的先决条件	<p>投资人向公司支付增资款取决于以下条件的实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增资有关的所有必要的公司的内部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股东会、董事会的批准）、审批机关的批准（如须）均已获得且未被撤销。 2. 不存在也没有任何现有的、由任何政府部门提起的或向任何政府部门提起的、针对本协议任何一方的、试图限制本协议拟议之交易或对本协议拟议之交易的条件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求，并且该诉求使得完成本次交易变成不可能或不合法。 3. 本轮投资人所提名的一（1）名人选已经根据交易文件被选举为公司的董事，并且公司的董事会已经按照股东协议和章程的约定正式组成； 4. 该本轮投资人之外的其他各方已经签署并向本轮投资人交付所有交易文件。 5. 截至出资日，公司无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并且没有证据表明会发生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该等事件。 6. 截至出资日，本协议项下公司的陈述和保证都是真实、完整和准确且不具有误导性的。
协议的终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出资日前，如果发生下列任一事件，守约方经书面通知另一方后，可终止本协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本协议目的，在此情形下，任何一方不得向其他方主张任何违约责任、赔偿或者补偿； （2）除本协议外的任何交易文件根据其条款被终止； （3）如发生如下情形之一，本轮投资人经书面通知公司后终止本协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公司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b. 公司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 c. 公司因产品质量问题等丧失商业信誉； （4）如任何政府部门颁布任何法律法规，或者发布任何命令、法令或裁定、或采取任何其他法律行动，以限制、阻止或以其他方式禁止本协议下的交易，或者使得本协议下的交易变成不合法或者不可能完成，而且该等命令、法令、裁定或其他法律行动均为最终的并且不可申请复议、起诉或上诉，则本协议任何一方均可经书面通知对方后终止本协议，在此情形下，任何一方不得向其他方主张任何违约责任、赔偿或者补偿； 2. 非另有约定，上述终止不影响一方因另一方违反本协议而可能拥有的

	<p>任何求偿权。</p> <p>3. 如果根据第 10.1 条规定终止本协议，本协议即告终止，本协议对任何一方均不再具有约束力，但是（i）本协议第 11 条、第 14 条、第 15 条和第 17 条的规定除外，而且（ii）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不免除任何一方在本协议下的违约责任。</p>
<p>违约及赔偿责任</p>	<p>1. 违约</p> <p>（1）如果一方未履行或中止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而且在收到任何其他方就此发出的书面通知（该通知必须合理详细地说明所指的违约行为的性质）后的三十日内没有纠正不履约的行为，该方属于违反本协议；</p> <p>①如果该方作出的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第 5 条所述的任何陈述、保证、承诺，在任何重要方面是不真实或不准确，或该方严重违反其陈述、保证、承诺的，则该方即属违反本协议；</p> <p>②如果自本轮投资人支付第一期增资款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司因自身原因或现有股东的原因，未能办理完毕本次交易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则公司和/或当前股东即属违反本协议。</p> <p>2. 赔偿责任</p> <p>（1）各方同意，除本协议另有约定之外，本协议的违约金为本轮投资人本次交易投资总额的 30%，一旦发生违约行为，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为主张权利而发生的律师或顾问费用），使守约各方免受任何损害。</p> <p>（2）若本轮投资人逾期支付增资款超过 20 个工作日，则公司除要求支付上述违约金外，还有权解除本协议，本协议自公司发出的书面解除通知到达违约方之日起解除。</p> <p>（3）若公司或当前股东出现本协议第 12.1（1）、（3）条所规定的违约情形，则本轮投资人有权单方书面通知公司和当前股东解除本协议，除要求支付上述违约金外，还有权要求公司退还投资方已缴付的认购款并根据资金实际占用天数加算按 5% 年单利计算的资金利息，核心创始股东及/或过错方对此应承担连带责任。</p>
<p>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p>	<p>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各方同意本协议可用传真或交换电子扫描签字页的方式签署。</p>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定价依据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公司本次投资谷东智能，是基于其在 AR 光学底层技术领域的稀缺价值所作出的前瞻性战略布局，该技术是 AR 眼镜的核心组成部分。谷东智能作为国内唯一同时掌握阵列光波导与体全息光波导全谱系核心技术，并具备从光学材料、精密模组到整机系统及 AI 算法全链条自主研发能力的企业，在体全息光波导(PVG)领域实现了国产化突破，其 AR 眼镜解决方案在无彩虹效应、超薄形态、大视场

角及量产性价比等维度均展现出显著优势。谷东智能的“AR+AI”融合方案已广泛应用于 AR 眼镜产品，并在高端制造、航空、安防、能源等关键领域实现规模化落地，技术实力与产业价值已得到市场充分验证。

本次投资不仅有助于公司锁定下一代智能显示技术的核心入口，强化在 AR+AI 融合赛道的技术护城河与产业链话语权，而且将通过深度整合双方在技术研发、产业资源与场景应用层面的互补优势，加速推动前沿光学方案的规模化商用进程，为产业链上下游创造可持续的协同价值，进一步夯实公司在智能穿戴（特别是 AR 眼镜）领域的战略根基与增长动能。

（二）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的投前估值系交易各方遵循公平、自愿原则，经市场化商业谈判共同协商确定。

谷东智能专注于 AR 光学底层技术领域，是国内唯一同时掌握阵列光波导与全息光波导全谱系核心技术，并具备从光学材料、精密模组到整机系统及 AI 算法全链条自主研发能力的企业。其在体全息光波导（PVG）领域实现的国产化突破，对于打破国外技术垄断、推动 AR 眼镜核心光学器件的国产化替代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目前，标的公司已实现稳定的产品量产及市场销售，但由于持续进行高强度研发投入，尚未实现盈利，该阶段特征符合高成长性科技企业的发展规律，其核心价值主要体现在技术稀缺性、研发进展及未来商业化潜力等方面。

在本次定价过程中，各方重点参考了标的公司上一轮融资的估值水平，并结合本轮融资中公司作为产业投资方所能提供的独特协同价值，具体包括：公司计划为标的公司配套建设的 AR 眼镜智能光学生产基地和检测中心，以及双方在技术研发、产业链协同、场景应用等方面的深度整合预期。上述产业协同将有效加速国产光波导方案的规模化商用进程，进一步提升国产化替代的落地能力。

基于上述因素，经多轮协商，各方最终确定本次增资的投前估值为人民币 5 亿元。本次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协商一致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投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的资金流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事项，是公司基于整体发展战略基础上做出的审慎决策，标的公司在后续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经营管理等方面因素影响，存在经营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状况，积极防范和化解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各方虽已签订合作协议，公司尚未完成全部出资、工商注册登记等程序，在实施过程中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5日